

# 中國文化大學動物產業經營管理學分學程實施要點

100.05.18 99學年度第2學期教務會議通過  
103.05.21 102學年度第2學期教務會議修正

## 一、宗旨

本學程主要在培訓及儲備「動物產業經營管理」相關專業人才，提供學生於主科系外，第二專長的整合性學程學習，增加學生在經營管理相關知識與專業，提升學習興趣，增加學生就業競爭能力。

## 二、目的

培育及儲備多方位動物產業經營管理相關人才，並可增加學生就業機會。

## 三、學程規劃

- (一) 本學程之修習依據中國文化大學學分學程設置辦法，規畫施行動物產業經營管理學分學程，開放全校大學部學生及研究生申請，申請學生必須修滿動物產業相關課程至少六學分與經營管理相關課程至少六學分，共計至少十二學分。
- (二) 若與主系所之必修課程相同，則最多可抵免本學程課程六學分。
- (三) 學生修畢本學程課程學分者，於取得主系所組畢業資格後，由本校發給本學程修業證明書。
- (四) 必選修科目如附表。

## 四、申請注意事項

- (一) 本校大學部學生及研究生可申請修讀本學程。
- (二) 申請修讀須填妥動物產業經營管理學程修習申請表，並檢附歷年成績表正本乙份，經所屬原本系所組主任同意簽章後，送至本學程辦公室（動物科學系辦公室），經審查並報教務處備查後，公布核准名單。（相關表單格式檔案請至動物科學系網頁下載。）
- (三) 修讀本學程之學生若中途因故無法繼續修習，需填寫「終止修習動物產業經營管理學分學程申請書」，經所屬原本系所組主任簽章後，送至本學程辦公室辦理，完成正式終止修習資格。
- (四) 本學程各課程均有人數限制，請儘早選課。
- (五) 若有疑問請洽本學程辦公室（動物科學系），分機：三一二零五。

## 五、其他相關規定

- (一) 動物產業經營管理學程委員會得篩選列入本學程之課程。
- (二) 修畢主系所組應修科目及學分數成績合格，符合主系所組畢業資格但尚未修畢本學程課程學分者，申請放棄修習本學程，經核可後，方可畢業。
- (三) 已修畢本系組應修科目學分，而未修畢本學程課程學分者，得申請延長修業年限，以二學年為限。但主系組已延長修業年限二年屆滿者，則不得再申請。研究所學生修習本學程者，其修業年限規定，依本校學則相關規定辦理。
- (四) 若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第六條 本要點經本學程委員會、本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提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國文化大學「動物產業經營管理」學分學程必選修科目表

課程別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動物產業課程 (須修滿6學分)	動物科學概論	2	動科系
	動物產品安全管理系統	2	動科系
	寵物飼養學	2	動科系
	畜產經營	2	動科系
	動物產業管理	2	動科系
	飼料學	2	動科系
	豬學	2	動科系
	乳牛學	2	動科系
	家禽學	2	動科系
經營管理課程 (須修滿6學分)	行銷管理	3	國企系
	電子商務	3	國企系
	專案管理	3	國企系